

证券代码：873393

证券简称：捷创新材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30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11月0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110001）。

2023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关于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由于报告期内现场统计整理工作量较大，为切实做好回复工作，公司已于2023年12月27日向北交所提出申请，申请延期2个交易日，于2023年12月29日前提交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3年6月30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的申请，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和《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年3月21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终止发行上市审核的申请》，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的议案。

2024年4月11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35号）。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三条的有关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